

資訊公開查詢: www.hotains.com.tw 免費申訴電話:0800-501888 消費者可至本公司總、分支機構、網址查閱或索取書面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 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 ※ 本保險商品為非保證續保之健康保險。
- ※ 本保險之疾病等待期為生效日起 30 日,相關約定請參保險契約條款。

商品簡介:(詳細內容請參閱正式保單條款)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 (住院日額保險金)

97 年 10 月 2 日金管保二字第 09702164040 號函核准 109.4.8(109)和泰產商品字第 125855 號函備查

保險範圍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第二條約定之疾病或傷害住院診療時,本公司依本契約約定給付保險金。

除外責任

被保險人因下列原因所致之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者,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的責任。

- 一、被保險人之故意行為(包括自殺及自殺未遂)。
- 二、被保險人之犯罪行為。
- 三、被保險人非法施用防制毒品相關法令所稱之毒品。 被保險人因下列事故而住院診療者,本公司不負給付 各項保險金的責任。
- 一、美容手術、外科整型。但為重建其基本功能所作之必要整型、不在此限。
- 二、外觀可見之天生畸形。
- 三、健康檢查、療養、靜養、戒毒、戒酒、護理或養 老之非以直接診治病人為目的者。
- 四、懷孕、流產或分娩及其併發症。但下列情形不在 此限:
 - (一)懷孕相關疾病:
 - 1.子宫外孕。
 - 2.葡萄胎。
 - 3.前置胎盤。
 - 4. 胎盤早期剝離。
 - 5.產後大出血。
 - 6.子癲前症。
 - 7.子癇症。
 - 8.萎縮性胚胎。
 - 9.胎兒染色體異常之手術。
 - (二)因醫療行為所必要之流產,包含:

- 1.因本人或其配偶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 傳染性疾病或精神疾病。
- 因本人或其配偶之四親等以內之血親患 有礙優生之遺傳性疾病。
- 3.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懷孕或分娩有 招致生命危險或危害身體或精神健康。
- 4.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胎兒有畸型發育之虛。
- 5.因被強制性交、誘姦或與依法不得結婚 者相姦而受孕者。
- (三)醫療行為必要之剖腹產,並符合下列情況者
 - 1. 產程遲滯:已進行充足引產,但第一產程之潛伏期過長(經產婦超過 14 小時、初產婦超過 20 小時),或第一產程之活動期子宮口超過2小時仍無進一步擴張,或第二產程超過2小時胎頭仍無下降。
 - 2.胎兒窘迫,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在子宮無收縮情況下,胎心音圖顯示 每分鐘大於 160 次或少於 100 次且 呈持續性者,或胎兒心跳低於基礎心 跳每分鐘 30 次且持續 60 秒以上者。
 - b.胎兒頭皮酸鹼度檢查 PH 值少於 7.20 者。
 - 3.胎頭骨盆不對稱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胎頭過大(胎兒頭圍 37 公分以上)
 - b.胎兒超音波檢查顯示巨嬰(胎兒體重 4000公克以上)。
 - c. 骨盆變形、狹窄(骨盆內口 10 公分以下或中骨盆 9.5 公分以下)並經骨盆 整腔攝影確定者。
 - d.骨盆腔腫瘤(包括子宮下段之腫瘤· 子宮頸之腫瘤及會引起產道壓迫阻 塞之骨盆腔腫瘤)致影響生產者。
 - 4.胎位不正。
 - 5.多胞胎。

- 6.子宮頸未全開而有臍帶脫落時。
- 7.兩次(含)以上的死產(懷孕24周以上, 胎兒體重560公克以上)。
- 8.分娩相關疾病:
 - a. 前置胎盤。
 - b. 子癲前症及子癇症。
 - c. 胎盤早期剝離。
 - d. 早期破水超過 24 小時合併感染現象
 - e. 母體心肺疾病:
 - (a)嚴重心律不整·並附心臟科專科醫 師診斷證明或心電圖檢查認定 須剖腹產者。
 - (b)經心臟科採用之心肺功能分級認 定為第三或第四級心臟病,並附 診斷證明。
 - (c)嚴重肺氣腫·並附胸腔科專科醫師 診斷證明。

五、不孕症、人工受孕或非以治療為目的之避孕及絕 育丰術。

HSM001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加護病房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加護病房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20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加護病房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而住進醫院之加護病房治療時·本公司按其實際住進加護病房日數(含入、出院當日)乘以被保險人所投保主保險契約「住院日額保險金」的二倍金額給付「加護病房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同一次住院最高日數以三十日為限。

HSM002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燒燙傷病房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22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燒燙傷病房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傷害而經醫師診斷必須住進醫院之燒燙傷病房治療時·本公司就其實際住進燒燙傷病房之日數乘以被保險人所投保主保險契約「住院日額保險金」給付「燒燙傷病房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同一次住院之最高給付日數以三十日為限。

HSM003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出院療養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出院療養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24 號函備查 106.3.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1.19 金管保產字第 10602003630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出院療養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後出院療養者·本公司按其實際住院日數乘以被保險人所投保主保險契約「住院日額保險金」的二分之一金額給付「出院療養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同一次住院最高日數以九十日為限。

HSM004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門診手術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門診手術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26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門診手術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而接受門診手術治療者·本公司就被保險人所投保主保險契約「住院日額保險金」的二倍給付「門診手術保險 型、但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之門診手術給付以三次為限。

HSM005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住院手術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住院手術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28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住院手術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而於醫院住院期間接受手術治療者·本公司依被保險人所投保主保險契約「住院日額保險金」乘以該手術項目所約定之給付倍數(如附表)計算所得之金額給付「住院手術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同一次住院接受兩項以上手術項目時,僅給付倍數較高者之「住院手術保險金」。 被保險人所接受的手術,若不在附表「手術項目」所載項目內時,由本公司與被保險人協議比照該表內程度相當的手術項目之給付倍數,核算給付金額。

HSM006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手術看護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手術看護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30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手術看護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而於住院期間接受手術治療,本公司依本附加條款所約定之金額給付「手術看護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次住院之給付以一次為限。

HSM007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救護車運送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救護車運送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97 年 10 月 20 日(97)台蘇保行展字第 125932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救護車運送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主保險契約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而接受住院診療使用救護車運送時·本公司就其實際支出之救護車費用予以補償給付「救護車運送保險金」·但同一事故之給付不得超過本附加條款所約定之金額且同一保單年度最高以給付六次為限。

HSM008 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

重大傷病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 (重大傷病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

(如未加費投保則本附加條款不適用)

107.12.28(107)和泰產商品字第 126203 號函備查 108.11.25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4.9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904941 號函修正

保險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並加繳保險費·投保和泰產物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重大傷病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給付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因符合「重大傷病範圍」項目而住院診療者·本公司除給付主保險契約所約定之「住院日額保險金」外·另按「住院日額保險金」乘以住院日數給付「重大傷病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同一次住院之「重大傷病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給付日數,最高以九十日為限。同一次住院中,同時符合二項以上「重大傷病範圍」項目時,本公司僅給付一次「重大傷病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